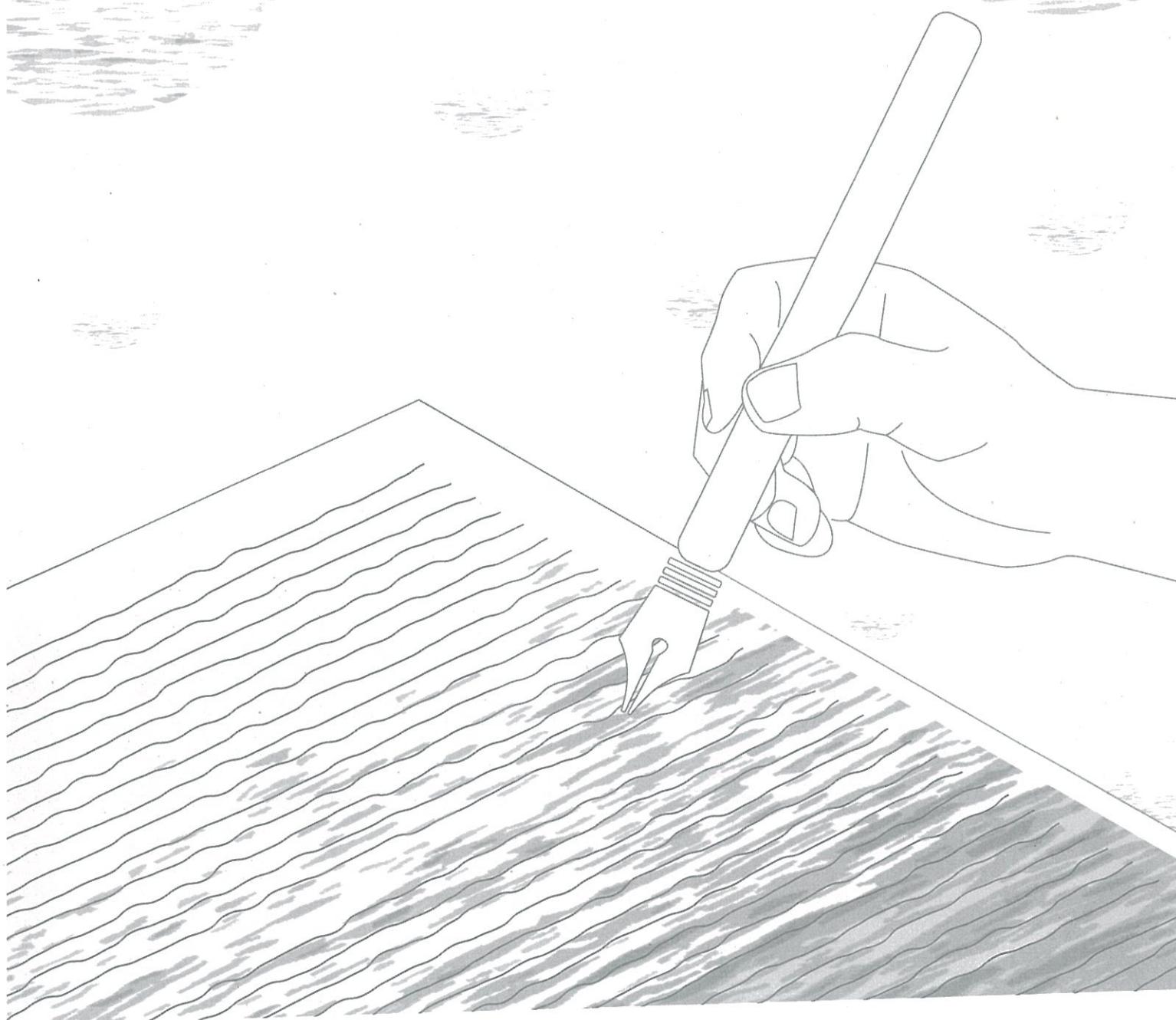


國立臺灣海洋大學

《海洋文化學刊》



臺灣唯一海洋文化專業學術期刊

全年徵稿，隨到隨審

一、本學刊刊登與海洋文化有關，並未曾在國內外出版之專題論文、研究討論及相關論述。

二、本學刊為半年刊，全年徵稿，歡迎國內外各大專院校或學術研究機構專兼任教師、研究人員及博士生賜稿。

三、完整稿約及撰稿格式，詳見本所官網。



《海洋文化學刊》論文撰寫體例

壹 稿件之版面規格依序為：

中文篇名、中文姓名、中文摘要、中文關鍵詞、本文、徵引[文獻
英文篇名、英文姓名及職稱服務單位、英文摘要、英文關鍵詞

貳 論文篇名與作者姓名之說明：

來稿請於「中文姓名」之名右上角加註「*」號，並於當頁之下，說明作者服務單位及職稱。如須說明論文之補助或宣讀情形，則先於「中文篇名」之右上角加註「*」，亦於當頁之下說明。此時「中文姓名」右上角，則應註為「**」的記號。如論文作者不止一人，則以「**¹」「**²」…註記。

參 論文撰稿格式

- 一、每篇論文均須包含前言、結論，無論長短，視為一節。各章節請自擬小標題。
各章節下使用符號請依一、(一)、1、(1) ……等序表示。
- 二、書刊名、篇名之符號：中文書名、期刊名、報紙、劇本、學位論文為《》；論文篇名、詩篇為〈〉。單指一書中某篇文章時，兩者並用，如《史記》〈項羽本紀〉。
- 三、獨立引文，每行低三格。
- 四、文稿內引用文字之註釋請勿放於行文中，應詳列出處於註文內。注釋之體例，請依下列格式：

1、引用專書

王夢鷗，《禮記校證》(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1976)，頁 102。
[美國]孔恩(Thomas Kuhn)著，王道還編譯，《科學革命的結構》(臺北：遠流出版事業公司，1989 增訂版)，頁 10。

2、引用論文

1、傳統文獻：

- [漢]司馬遷，《史記》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69。
- [三國·吳]韋昭注，上海師範學院古籍整理組校點，《國語》，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78。
- [宋]楊傑，《無爲集》，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，臺北：臺灣商務印書館，1983。

2、近人論著：

- 王 力，《漢語詩律學》，香港：中華書局，1976。
- 陳 捷、陳清泉譯，〈元朝怯薛考〉，收於箭內瓦著，陳捷、陳清泉譯，《元朝怯薛及斡耳朵考》，臺北：臺灣商務印書館，1963。
- 王叔岷，〈論校詩之難〉，《臺大中文學報》第3期(臺北：1979)，頁1-5。
- Hanan, Patrick, "The Missionary Novels of Nineteenth-Century China," *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*, 60:2 (2000), pp.413-443.
- Hymes, Robert P., and Conrad Shirokauer. *Ordering the World: Approaches to State and Society in Sung Dynasty China*. Berkeley: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, 1993.
- Jia, Jinhua, "The Hongzhou School of Chan Buddhism and the Tang Literati," Ph.D. diss., University of Colorado at Boulder, 1999.
- Wang, John C.Y., "Early Chinese Narrative: The Tso-chuan as Example," in Andrew H. Plaks, ed., *Chinese Narrative: Critical and Theoretical Essays*, Princeton: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, 1977.

肆 教育與社會科學論文撰稿格式：按 APA 格式

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《海洋文化學刊》稿約

中華民國110年3月17日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海洋文化研究所所務會議修改通過
中華民國110年5月19日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海洋文化研究所所務會議修改通過

- 一、本學刊刊登與「海洋文化」有關，並未曾在國內外出版之專題論文、研究討論以及相關論述。
- 二、本學刊為半年刊，全年徵稿，歡迎國內外各大專院校或學術研究機構專兼任教師、研究人員及博士生賜稿。全文（含本文、圖表、註釋、徵引文獻）以2萬字為原則。
- 三、來稿將由本刊編輯委員會送請至少二位專家學者審查，審查採雙匿名方式。編輯委員會並依審查意見議決是否採用刊登。接受刊登之著作，作者須自負第一校稿之責。
- 四、來稿務請按照本刊〈論文撰寫體例〉寫作。論文一經採用，若格式不符，本刊有權刪改。未獲刊登之著作，本刊將儘快通知作者，但恕不退稿。
- 五、論文涉及版權之部份，作者須自行負責，本刊不負法律責任。
- 六、業經本刊刊登之論文，非經本刊同意，不得翻譯、翻印或轉載。
- 七、著作人投稿於本刊物，經本刊物收錄後，著作人需簽署「著作授權同意書」，同意授權本刊物得再授權國家圖書館『遠距圖書服務系統』或其他本刊物授權之資料庫業者，進行重製、透過網路提供服務及授權用戶下載、列印等行為，並得酌作格式之修改。
- 八、本刊不付稿酬。來稿如獲刊登，將贈送作者當期學刊二本。
- 九、來稿請用真實姓名，並附服務單位、職稱、通訊地址、電話、傳真、以及E-mail電子郵件信箱地址。
- 十、來稿請利用下列通訊方式，以電子檔及書面稿寄交本刊編輯委員會：

電子檔請寄至：culture@mail.ntou.edu.tw

書面稿（信封註明「海洋文化學刊文稿」）請寄至：

20224 基隆市北寧路2號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海洋文化研究所

「海洋文化學刊」編輯委員會 收